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粤工贸双创〔2021〕10号

关于开展2021年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认定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41号），结合，现组织开展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省级认定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公布2019-2020年校级质量工程（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和创新创业教育课程）验收结果的通知（粤工贸院〔2021〕20号）文件中校级验收通过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一）工作程序

1. 项目申报（10月15日-18日）

各项目负责教师严格按照要求填报《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申请书》（附件3），确认2019-2020年度验收通过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相关信息并

补充最新验收网址（见附件 4），继续完善申报网站，补充完善申报材料各项和必要的佐证材料；

2. 双创学院汇总并整理各项目申报材料，并做形式审核。

（二）专家评审（10月20日-22日）

请各位老师务必在10月20日前将评审网址补充完整，学校将在10月20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提出拟推荐名单。推荐名额以省厅正式下发的文件为准。

（三）审议公示（10月22日-30日）

1. 推荐名单提交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审议；
2. 推荐名单校内公示（不少于5天）。

（四）报送省厅（10月31日前）

公示无异议后，经学校审批通过，以正式公文形式将申报材料报送省教育厅。

三、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时间

2021年10月15日-20日。

（二）材料清单

1.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申请书（附件3）；
2. 2019-2020年度验收通过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汇总表（附件4）。

（三）材料提交要求

1. 网站建设

各项目负责教师继续完善原有网站，并补充完善相关佐证材料。

2. 电子版材料

各项目负责教师将申报材料（附件 3，附件 4）打包压缩，并于 10 月 20 日前 OA 发至双创学院陈思婷老师，压缩包命名为“项目负责人+课程名称”。

联系人：侯勇强、陈思婷，

联系电话：18028569151、15767973453

附件：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

2. 粤工贸院〔2021〕20 号-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公布 2019-2020 年校级质量工程（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和创新创业教育课程）验收结果的通知

3. 附件 3：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申请书

4. 附件 4：2019-2020 年度验收通过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汇总表

